

使徒行傳預查

第一次旅行佈道（上）（13:1-52）

9/21/2026

一. 一個有效教會的特徵（13:1-13）

13:1 在安提阿的教會中、有幾位先知和教師、就是巴拿巴、和稱呼尼結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與分封之王希律同養的馬念、並掃羅。

13:2 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

13:3 於是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

13:4 他們既被聖靈差遣、就下到西流基、從那裡坐船往居比路去。

13:5 到了撒拉米、就在猶太人各會堂裡傳講 神的道。也有約翰作他們的幫手。

13:6 經過全島、直到帕弗、在那裡遇見一個有法術假充先知的猶太人、名叫巴耶穌。

13:7 這人常和方伯士求保羅同在、士求保羅是個通達人。他請了巴拿巴和掃羅來、要聽 神的道。

13:8 只是那行法術的以呂馬、（這名翻出來就是行法術的意思）敵擋使徒、要叫方伯不信真道。

13:9 掃羅又名保羅、被聖靈充滿、定睛看他、

13:10 說、你這充滿各樣詭詐奸惡、魔鬼的兒子、眾善的仇敵、你混亂主的正道還不止住麼。

13:11 現在主的手加在你身上。你要瞎眼、暫且不見日光。他的眼睛、立刻昏蒙黑暗、四下裡求人拉著手領他。

13:12 方伯看見所作的事、很希奇主的道、就信了。

13:13 保羅和他的同人、從帕弗開船、來到旁非利亞的別加。約翰就離開他們回耶路撒冷去。

1. 前言

- 1) 有一句幽默的格言很有道理：有些人創造機會使事情成就，有些人袖手旁觀事情成就，剩下一些人則茫然不知所措，自問 what's going on。這不僅適用於個人，也適用於教會。有些教會充滿活力，積極傳揚福音，試圖影響世界。有些教會看見神在其他教會中動工，卻不明白自己為何沒有經歷同樣的大能。還有一些教會只求生存，任由屬靈的雜草滋長。它們的影響僅限於會眾之間的社交生活。
- 2) 【使徒行傳】第 11 章介紹了被神用來成就大事的一些領袖和一群會眾，就是安提阿教會，是基督教在異教世界的第一個灘頭陣地。這個教會的開端令人矚目。使徒行傳 11:19-21 記載，在司提反殉道後逃離耶路撒冷的門徒的傳福音下，“信而歸主的就很多了”。在巴拿巴和掃羅的領導下，安提阿教會迅速發展壯大（徒 11:26）。在安提阿，“基督徒”這個名字首次被用來指耶穌基督的跟隨者（徒 11:26）。儘管最初帶著嘲笑，但信徒們卻將其視為榮耀的象徵。這間以外邦人為主的教會，藉著提供飢荒救濟（徒 11:27-30）來表達他們向猶太弟兄姊妹的愛。
- 3) 然而，在所有使安提阿教會興旺的因素中，最重要的是教會對聖靈的順服。安提阿教會的領袖們（參考 11:24；13:9）和會眾（參考 13:2，4）都被聖靈充滿。他們完全依靠聖靈，聖靈賦予他們事工的各個方面的能力。
- 4) 那麼，一個充滿聖靈的教會有什麼特徵呢？我們可以簡單地將之定義為：信徒順服神的旨意而行。既然神在聖經中啟示了祂的旨意，那麼一個被聖靈充滿的教會必然對神的話語有

著深刻的忠誠。事實上，比較以弗所書 5:18 和歌羅西書 3:16 可知，被聖靈充滿和讓神的話語豐豐富富地住在人的生命中（聖道充滿），會產生相同的效果。它們是同一屬靈現實的兩個面向。

- 5) 使徒行傳第 13 章標誌著一個轉捩點。前 12 章主要是講述彼得的事工，從 13 章開始則聚焦於保羅。此前，重點一直放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地的猶太教會，而 13-28 章則描述了外邦人教會在羅馬帝國的散佈。正是從安提阿那充滿活力、教義純正、不斷成長、被聖靈引導的教會，向外邦人宣教的旗幟得以高高揚起。這間教會擁有屬靈的領袖，開展屬靈的事工，投身屬靈的差傳，面對屬靈的對抗，並最終贏得屬靈的勝利。

2. 屬靈的領袖 (13:1)

13:1 在安提阿的教會中、有幾位先知和教師、就是巴拿巴、和稱呼尼結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與分封之王希律同養的馬念、並掃羅。

- 1) 有效率而興旺的教會必然擁有敬虔的領袖，安提阿教會也不例外。神歷來重視屬靈的領袖（徒 6:3；提前 3:1-13；多 1:5-9；參考 何書 4:9；太 9:36）。【巴拿巴】，【稱呼尼結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與分封之王希律同養的馬念】，並【掃羅】；這五位弟兄是安提阿教會事工的核心。
- 2) 路加稱他們為【先知和教師】，這是新約聖經中兩個重要的名稱。【先知】在使徒時代的教會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參考 林前 12:28；弗 2:20；3:5；4:11）。他們如使徒那樣，傳講神的道，並在早期教會負責教導地方會眾。有時，他們也會領受來自神的新啟示（徒 11:28 和 21:10-11）。這兩件事都表明，他們之與使徒不同，是在於先知們所領受的是實踐性的啟示，而非教義性的啟示。隨著暫時性神蹟恩賜的終止，先知們作為神聖啟示接受者的功能也隨之結束。甚至他們的職分，也像使徒一樣，被牧師、教師，和傳福音者所取代（參考 弗 4:11-12）；這些人同時也是教會的長老和監督（提前 3:1 及以下；多 1:5-9）。
- 3) 先知們藉著講解既有的啟示來造就聖徒（參考 帖前 5:20）。儘管那種獨特的先知已不再存在，但傳講神之道的恩賜依然存在。這種恩賜賜予牧師和講道者，使他們能宣講彼得所說的“先知更確的預言”（彼後 1:19），這對教會的屬靈狀況至關重要（參考 羅 10:14-18）。直到主再來之日，“預言中的靈意”始終是“為耶穌作見證”（啟 19:10）。
- 4) 教師在今日教會中也是至關重要（參考 林前 12:28；弗 4:11；雅 3:1）。他們的事工是幫助其他人清楚理解聖經真理。教師事工的獨特之處在於它著重於教導而非宣講。在一些同時論述教師和傳道人的經文中，教師與傳道人之間的區別顯而易見，儘管同一位有恩賜的人有時也能兼任這兩種職分，“教訓人，傳主的道”，正如徒 15:35 所記載的。
- 5) 安提阿教會有五位既是傳道人又是神話語教師的弟兄。正是透過他們的服事，教會的信仰才得以建立。
- 6) 【巴拿巴】在“使徒行傳”中多次出現。從 4:36 可知，他是居比路（塞浦路斯島）的利未人。他原名約瑟，但使徒們給他取名為巴拿巴，意思是“勸慰之子”；這恰如其分地描述了這位溫柔慈愛的人。正是巴拿巴使耶路撒冷那些心存疑慮的信徒相信掃羅的信主是真誠的（9:27）。耶路撒冷的教會差遣他去調查安提阿有外邦人得救的傳聞（11:22）。這顯示耶路撒冷教會對他極為敬重。他把掃羅從大數帶到安提阿，並讓他參與那裡的事工（11:25-26）。巴拿巴和掃羅一起，將安提阿教會為救濟猶太教會所捐贈的款項帶到耶路撒冷（11:30）。

3. 屬靈的事工 (13:2a)

13:2 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

- 1) 屬靈牧者的責任是屬靈事工。與當今許多事工中忙於膚淺活動和計劃的人不同，安提阿的領袖們清楚地了解他們的屬靈使命。他們以使徒為榜樣。根據使徒行傳 6:4，使徒們以祈禱傳道為事。這些永遠是屬神的人的首要任務。
- 2) 聖經常將禁食與警惕、熱情的禱告連結在一起（參考 尼 1:4；詩 35:13；但 9:3；太 17:21；路 2:37；5:33；徒 14:23）。信徒可能會變得如此關心屬靈問題，以至於失去了吃飯的慾望；或者他們把食物先放在一邊，專注於強烈的代禱。

4. 屬靈的差傳 (13:2b-5)

13:2 ……………、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

13:3 於是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

13:4 他們既被聖靈差遣、就下到西流基、從那裡坐船往居比路去。

13:5 到了撒拉米、就在猶太人各會堂裡傳講 神的道。也有約翰作他們的幫手。

- 1) 神選擇那些已經在積極事奉祂的人來從事進一步的事工，委託他們做更重要的工作。當掃羅和巴拿巴接到進一步服事的呼召時，他們正忙著參與事奉主。
- 2) 【聖靈】命令將巴拿巴和掃羅分別為聖，歸祂自己使用。他們是屬於祂的人，任憑祂按己意使用他們，並差遣往祂所定的任何地方。
- 3) 他們【禁食禱告】，毫無疑問是為了掃羅和巴拿巴事工的成功。之後，領袖們就【按手在他們頭上】。【按手】既沒有賜給掃羅和巴拿巴聖靈，也沒有按立他們參與事奉。兩人都已經接受了聖靈（徒 9:17；11:24），並且已經參與事工多年。按手只是象徵對他們即將領受的使命的確認、證實，和合一（參考 民 8:10；27:18-23）。
- 4) 接著，安提阿教會【就打發他們去了】。從第 2 節的【為我……】可以清楚看出，差遣這兩位宣教士的是聖靈，而不是教會。既然聖靈已經差遣了他們，教會所能做的就是割斷繩索，讓他們走。第 4 節重複了這個事實，路加特別提到宣教士是【被聖靈差遣】的。
- 5) 他們離開安提阿，先【下到西流基】，在約十六英里外，是安提阿的港口。【從那裡坐船往居比路去】。
- 6) 【居比路】（塞浦路斯）是地中海中第三大島嶼，僅次於西西里島和撒丁島（Sardinia）。它距離敘利亞海岸約 60 英里，天氣晴朗時從西流基就能看到它。該島的主要部分長 90 至 100 英里，寬達 60 英里。在新約時代，它的兩個主要城市是主要港口和商業中心撒拉米（Salamis）和首都帕弗（Paphos）。根據使徒行傳 4:36，居比路是巴拿巴的家鄉，距離安提阿也很近。
- 7) 到了【撒拉米】後，他們【就在猶太人各會堂傳講神的道】。先向猶太人傳福音是保羅在整個旅行佈道旅程中的習慣。馬可作為他們的助手。他是耶路撒冷人（徒 12:12），是巴拿巴的表弟（西 4:10）。毫無疑問，他與掃羅和巴拿巴一起離開了安提阿。雖然他很快就要離開他們並返回耶路撒冷。

5. 屬靈的對抗 (13:6-8, 13)

13:6 經過全島、直到帕弗、在那裡遇見一個有法術假充先知的猶太人、名叫巴耶穌。

13:7 這人常和方伯士求保羅同在、士求保羅是個通達人。他請了巴拿巴和掃羅來、要聽 神的道。

13:8 只是那行法術的以呂馬、（這名翻出來就是行法術的意思）敵擋使徒、要叫方伯不信真道。

13:13 保羅和他的同人、從帕弗開船、來到旁非利亞的別加。約翰就離開他們回耶路撒冷去。

- 1) 當神的百姓遵行神的旨意時，撒但的對抗是不可避免的。此時，宣教團隊已經走遍了整個居比路島，從東北角的撒拉米一直到西南海岸的帕弗。帕弗不僅是羅馬政府所在地，也是亞弗羅底女神（維納斯）的一個主要的崇拜中心。這座城市充滿著不道德的行為，廟裡也有許多“神女”。
- 2) 在帕弗這首府，掃羅和巴拿巴遇到了【一個有法術假充先知的猶太人、名叫巴耶穌】。
【有法術】就是術士，本身並不一定帶有邪惡的意義。他們精通天文學、占星術、農業、數學和歷史。他們參與各種神秘儀式，並以解夢而聞名。【巴耶穌】是【猶太人】，顯然不是波斯的術士。他像西門（徒 8:9-11）一樣，是個欺騙者，利用自己的知識作惡行騙。
- 3) 【巴耶穌】不只是一個術士，路加也稱他【假充先知】。諷刺的是，他名字的意思是“救恩之子”。這個人依附於羅馬總督並非偶然，他想利用總督的影響力。
- 4) 居比路的羅馬總督（proconsul）；【方伯】）是【士求保羅】（Sergius Paulus），路加稱他是一位有智慧的人（【通達人】）。
- 5) 身為一位有智慧的羅馬人，【士求保羅】無疑對新的哲學和宗教信仰抱持著濃厚的興趣。他身邊有巴耶穌這位猶太教師（儘管是一位叛教者），表明他對猶太教有所了解。在他看來，掃羅和巴拿巴是另外兩位可以讓他深入了解猶太信仰的猶太教師。因此，他【請了巴拿巴和掃羅來，要聽神的道】。
- 6) 巴耶穌因擔心士求保羅信了主後，自己地位受損，便與他們作對，試圖使這位總督背離信仰。如同當時許多猶太人一樣，巴耶穌也有一個希臘名字，名叫【以呂馬】，在士求保羅的宮廷中，人們都這樣稱呼他。
- 7) 我們應牢記這些經文的教訓。帶領人歸向基督並非僅僅是學術探討，也不是成功地推銷福音。相反，這需要與地獄的勢力展開全面戰爭。掃羅和巴拿巴與巴耶穌爭奪士求保羅的靈魂。
- 8) 但這種外在的攻擊並非撒但唯一的策略。幾個世紀以來，他對教會內部的攻擊更加致命。因此，他試圖透過內在壓力來阻撓向外邦人傳福音的使命也就不足為奇了。這種壓力體現在馬可的離去。保羅和他的同伴在塞浦路斯完成工作後，從帕弗出海，來到旁非利亞的別加；約翰卻離開了他們，返回了耶路撒冷。別加是羅馬旁非利亞行省的一個主要城市，位於小亞細亞。
- 9) 馬可離開他們返回耶路撒冷的具體原因尚不清楚。有人認為他害怕前往強盜橫行，危險的旁非利亞山區，（參考 林後 11:26）。也有人認為他不滿意保羅凌駕於他的表兄巴拿巴之上。還有人認為他不贊同保羅強調向外邦人傳福音。另一些人則認為他害怕遭受迫害。無論原因為何，保羅都認為這些理由站不住腳（徒 15:38）。然而，令人遺憾的是，馬可的離去雖然沒有阻止向外邦人傳福音的使命，卻導致保羅和巴拿巴這對成功的搭檔彼此分開（徒 15:36-40）。內部的紛爭、不和、和分裂持續不斷地破壞神的工作，而這些工作卻曾經在受到外部反對的風暴時挺住了。

6. 屬靈的勝利（13:9-12）

13:9 掃羅又名保羅、被聖靈充滿、定睛看他、

13:10 說、你這充滿各樣詭詐奸惡、魔鬼的兒子、眾善的仇敵、你混亂主的正道還不止住麼。

13:11 現在主的手加在你身上。你要瞎眼、暫且不見日光。他的眼睛、立刻昏蒙黑暗、四下裡求人拉著手領他。

13:12 方伯看見所作的事、很希奇主的道、就信了。

- 1) 士求保羅的靈魂爭奪戰至此進入白熱化階段。【掃羅又名保羅】已經受夠了那位術士的干擾。保羅【被聖靈充滿】，【定睛看】那位假先知。如同所有涉足神秘學和邪術教義的人一樣，巴耶穌【充滿各樣詭詐奸惡】。巴耶穌不但不是“救恩之子”，保羅反而指責他是【魔鬼的兒子】，【眾善的仇敵】。他不斷扭曲神的真理，以至於保羅嚴厲地質問他：【你混亂主的正道還不止住麼】？
- 2) 然而，巴耶穌並非僅僅受到保羅言語上的責備。正如他使別人靈性盲目一樣，他現在也將遭受肉體上的【瞎眼】。保羅告訴他：【主的手加在你身上】，【你要瞎眼、暫且不見日光】。巴耶穌的失明只是暫時的，這正是神憐憫的體現。我們只能祈禱他也能從靈性上的【瞎眼】中恢復過來。
- 3) 方伯看見所發生的事，又驚奇主的教訓，就信了。正如使徒行傳中多次記載的那樣，神用神蹟來證實祂使者的身份和祂話語的真理。值得注意的是，促使方伯信主的，並非他剛剛親眼【看見所作】的神蹟，而是【希奇主的道】。他驚訝的是主的教訓，而不是神蹟本身。
- 4) 安提阿教會永遠是“有效教會”的典範。它所發起的向外邦人傳福音的成功使命，是歷史上的轉捩點。如今在世上耶穌基督的真教會，正是那次福音傳播的屬靈遺產。

二. 保羅傳揚耶穌 (13:14-41)

13:14 他們離了別加往前行、來到彼西底的安提阿。在安息日進會堂坐下。

13:15 讀完了律法和先知的書、管會堂的叫入過去、對他們說、二位兄台、若有甚麼勸勉眾人的話、請說。

13:16 保羅就站起來、舉手說、以色列人、和一切敬畏 神的人、請聽。

13:17 這以色列民的神、揀選了我們的祖宗、當民寄居埃及的時候、抬舉他們、用大能的手領他們出來。

13:18 又在曠野容忍他們約有四十年。〔容忍或作撫養〕

13:19 既滅了迦南地七族的人、就把那地分給他們為業。

13:20 此後、給他們設立士師、約有四百五十年、直到先知撒母耳的時候。

13:21 後來他們求一個王、神就將便雅憫支派中、基士的兒子掃羅、給他們作王四十年。

13:22 既廢了掃羅、就選立大衛作他們的王。又為他作見證說、『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

13:23 從這人的後裔中、神已經照著所應許的、為以色列人立了一位救主、就是耶穌。

13:24 在他沒有出來以前、約翰向以色列眾民宣講悔改的洗禮。

13:25 約翰將行盡他的程途說、你們以為我是誰、我不是基督。只是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我解他腳上的鞋帶、也是不配的。

13:26 弟兄們、亞伯拉罕的子孫、和你們中間敬畏 神的人哪、這救世的道、是傳給我們的。

13:27 耶路撒冷居住的人、和他們的官長、因為不認識基督、也不明白每安息日所讀眾先知的書、就把基督定了死罪、正應了先知的預言。

13:28 雖然查不出他有當死的罪來、還是求彼拉多殺他。

13:29 既成就了經上指著他所記的一切話、就把他從木頭上取下來、放在墳墓裡。

13:30 神卻叫他從死裡復活。

13:31 那從加利利同他上耶路撒冷的人多日看見他、這些人如今在民間是他的見證。

13:32 我們也報好信息給你們、就是那應許祖宗的話、

13:33 神已經向我們這作兒女的應驗、叫耶穌復活了。正如詩篇第二篇上記著說、『你是我的兒子、我今日生你。』

13:34 論到 神叫他從死裡復活、不再歸於朽壞、就這樣說、『我必將所應許大衛那聖潔可靠的恩典、賜給你們。』

13:35 又有一篇上說、『你必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

13:36 大衛在世的時候、遵行了 神的旨意、就睡了、〔或作大衛按 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就睡了〕歸到他祖宗那裡、已見朽壞。

13:37 惟獨 神所復活的、他並未見朽壞。

13:38 所以弟兄們、你們當曉得、赦罪的道是由這人傳給你們的。

13:39 你們靠摩西的律法、在一切不得稱義的事上、信靠這人、就都得稱義了。

13:40 所以你們務要小心、免得先知書上所說的臨到你們。

13:41 主說、『你們這輕慢的人要觀看、要驚奇、要滅亡。因為在你們的時候、我行一件事、雖有人告訴你們、你們總是不信。』

1. 前言 (13:14-16)

13:14 他們離了別加往前行、來到彼西底的安提阿。在安息日進會堂坐下。

13:15 讀完了律法和先知的書、管會堂的叫入過去、對他們說、二位兄台、若有甚麼勸勉眾人的話、請說。

13:16 保羅就站起來、舉手說、以色列人、和一切敬畏 神的人、請聽。

- 1) 教會早期的講道激動人心。那時，教會歷史上最偉大的講道層出不窮。早在使徒行傳中，路加就已記載了彼得、腓利，和司提反等傑出的佈道家。第 13 章收錄了最偉大的講道家使徒保羅的第一次（也是最長的）講道記錄。
- 2) 雖然這是使徒行傳中記載保羅的第一篇講道，但他絕非新手。他信主後不久就在大馬士革傳道（徒 9:20），在阿拉伯的三年裡他也傳道（加 1:15-18），在安提阿擔任牧師期間也傳道（徒 13:1）。事實上，他無法停止講道（林前 9:16），因為主呼召他正是為了這個目的（徒 26:15-20；林前 1:17，21-23；林後 5:19-20；羅 15:19；弗 3:8；西 1:25，28；提後 1:11）。保羅寫給羅馬信徒的話語反映了他對講道的重視：“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聽見他，怎能信他呢？沒有傳道的，怎能聽見呢”（羅 10:14）？
- 3) 可悲的是，如今教會中許多人並不像保羅那樣委身於傳講神的話語，缺乏符合聖經的講道。如今的講壇充斥著心理學、人際關係閒聊、社會評論、故事敘述、膚淺的講道。許多人認為講道已經過時。各種的活動、難以駕馭的會友，以及繁瑣的行政事務，都在蠶食著那些真正想講道的牧師的預備時間。
- 4) 雖然許多人輕視按著聖經講道的重要性，但它對於一個屬靈生命穩固的教會至關重要。講道者代表基督向會眾傳講真理，強化基督身體內部的權柄與順服的概念。將教會變成一個治療小組或娛樂中心，會削弱這種權柄。強而有力的聖經講道也能維護神話語的權威。
- 5) 教會在五旬節那天誕生，彼得講道（徒 2:14）。福音藉著腓利的傳道傳到撒瑪利亞（徒 8:4-5，12）。當福音傳到外邦世界時，神所揀選的使者們強而有力的傳道再次成為推動福音傳播的催化劑。

- 6) 宣教團隊首先到達巴拿巴的家鄉居比路（塞浦路斯島），然後前往保羅的家鄉小亞細亞。離開居比路後，他們向北航行近 200 英哩，橫渡地中海，抵達【別加】。此時，馬可離開保羅和巴拿巴，返回耶路撒冷。
- 7) 從別加到彼西底的安提阿，大約一百英哩，道路崎嶇險峻。托羅斯山脈因盜匪橫行而臭名昭著。在保羅的時代依然猖獗。保羅寫道：“我屢次遠行，遭遇江河的危險，遭遇強盜的危險”（林後 11:26），他很可能指的是這段旅程。
- 8) 艱難的旅程結束後，保羅和巴拿巴抵達安提阿。按照保羅事奉的慣例，他們在安息日進入會堂，坐下。在會堂裡，保羅發現許多對宗教真理有興趣的人。此外，授予像保羅這樣的來訪拉比在會堂講道的權利也是一種慣例。
- 9) 第 15 節所描述的是第一世紀猶太會堂的禮拜儀式。禮拜以誦讀“示瑪篇”（申 6:4-15）開始；“示瑪篇”是猶太人的信仰告白。禱告之後，誦讀律法書和先知書。然後是教導，通常是配合當週的經文。由於當時通常會邀請德高望重的來賓來講道；尤其因為保羅曾是著名的拉比迦瑪列的學生，會堂的負責人便派人去見他們，說：【二位兄台、若有甚麼勸勉眾人的話、請說】。
- 10) 在這情況下，聖靈主宰了一切，為保羅宣揚福音敞開了大門。他站起身來，用手勢吸引聽眾的注意力，然後開始講道。在場的猶太人被稱為【以色列人】，而【一切敬畏神的人】指的是外邦人信主者。保羅命令他們要認真聆聽，因為他即將要講的內容是他們一生中最重要、最寶貴的訊息。
- 11) 保羅的講道主要圍繞著兩個人物：父神（17、18、19、20、21、22、23、30、33、37 節）和主耶穌基督。雖然耶穌的名字只在第 23 節被提及，但祂的生、死，和復活才是主要的主题。
- 12) 保羅的福音信息按邏輯被分為三個部分：他將耶穌呈現為歷史的頂峰、預言的應驗，和使罪人稱義。

2. 耶穌：歷史的頂峰（13:17-22）

13:17 這以色列民的神、揀選了我們的祖宗、當民寄居埃及的時候、抬舉他們、用大能的手領他們出來。
13:18 又在曠野容忍他們約有四十年。〔容忍或作撫養〕
13:19 既滅了迦南地七族的人、就把那地分給他們為業。
13:20 此後、給他們設立士師、約有四百五十年、直到先知撒母耳的時候。
13:21 後來他們求一個王、神就將便雅憫支派中、基士的兒子掃羅、給他們作王四十年。
13:22 既廢了掃羅、就選立大衛作他們的王。又為他作見證說、『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

- 1) 人們長期以來一直在苦思歷史究竟將走向何方（如果有的話）。歷史是否有目的、目標，或終點？或者它只是日出日落的輪迴，是一系列毫無意義、短暫的歲月？
- 2) 將歷史視為毫無意義，迎合了罪惡之人的心理，因為它賦予他們隨心所欲的自由，而無需擔心受到神聖道德審判者的審判。正如某一部小說裡的主角所說：“如果沒有神，那麼一切皆可容許”。然而，這種“自由”其實是令人窒息的絕望和無助的重負。
- 3) 然而，儘管存在著這種憤世嫉俗和絕望，歷史依然在朝著某個方向發展。保羅聽眾中的每一位信主者，無論是猶太人或是外邦人，都清楚地知道最終的歸宿：彌賽亞國度的到來。人類與神的團契因墮落而破碎，但當彌賽亞降臨，將人類從罪的捆綁中釋放出來時，這種團契將會恢復。歷史最終將以蒙救贖的靈魂與神完全團契並榮耀祂而告終。耶穌的道成肉

身和犧牲的死，祂的第二次降臨建立祂在地上的千禧年統治，以及祂對新天新地的永恆統治，都是歷史的高潮。

- 4) 保羅的意思是要將耶穌呈現為人們期盼已久的彌賽亞。他是一位善於溝通的人，深知首先必須吸引聽眾的注意。因此，他首先談到了一個他的同胞們都非常關心的話題：神對以色列的眷顧。
- 5) 這段眷顧的歷史當【這以色列民的神、揀選了我們的祖宗】之時開始。神完全掌控歷史。祂以祂的主權，揀選了以色列的先祖（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約瑟），並與他們立約。在族長時代之後，神使以色列人【寄居埃及的時候、抬舉他們】。這句話指的是祂主權旨意的成就，使以色列人的數量和影響力不斷增長。
- 6) 最終，“有不認識約瑟的新王起來、治理埃及”（出 1:8）。他懼怕以色列人日益增長，就奴役並殘酷地虐待他們。然而，神沒有忘記祂的子民，祂【用大能的手領他們出來】埃及。
- 7) 出埃及後，神繼續眷顧以色列民，【在曠野容忍他們約有四十年】。當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的四十年間，神眷顧他們（申 1:31；2:7；8:2，4；29:5；尼 9:21），並且容忍他們的罪惡和悖逆（尼 9:16-19；詩 95:7-11；摩 15:15；17-18）。儘管祂的子民悖逆，神仍然眷顧他們，容忍他們的罪，因為他們在祂的歷史計劃中扮演著關鍵的角色。
- 8) 在曠野漂流四十年後，神帶領新的一代的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祂【滅了迦南地七族的人、就把那地分給他們為業】。這一切大約用了四百五十年。申命記 7:1 列出了被滅的七個民族。在他們被滅之後，神將他們的土地分給祂的子民為業。保羅指出，從被擄到埃及到分地，大約過去了四百五十年；四百年的埃及被擄，四十年的曠野漂流，以及從過約旦河到約書亞記 14:1 及之後分地的大約十年。在這整個時期，神向以色列人彰顯了祂的大能、眷顧和信實。
- 9) 以色列人佔領迦南地之後，他們仍然背信棄義，但神始終信實。當他們被敵人壓迫時，神賜給他們士師（拯救者），直到先知撒母耳。撒母耳連結了士師時代和君王時代。他是最後一位士師，並膏立了第一位君王掃羅。撒母耳既是士師，也是先知。
- 10) 以色列人因不信靠神，又渴望效法列國，便請求立王。撒母耳記上 8:5 記載：“他們對撒母耳說：『你年紀老邁了，你的兒子們不效法你的道。現在求你為我們立一個王，治理我們，像列國一樣。』”。儘管他們的請求違背了神的旨意（撒下 8:7），神還是【將便雅憫支派中、基士的兒子掃羅、給他們作王四十年】。
- 11) 神廢除掃羅王位後，興起大衛作他們的王。與掃羅截然不同，大衛極其順服，以至於神為他作見證說：【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都要遵行我的旨意】。有些人可能會質疑稱大衛為合神心意的人是否恰當。畢竟，他犯過怯懦（撒下 21:10-22:1）、姦淫（撒下 11:1-4），和謀殺（撒下 12:9）的罪。然而，合神心意的人並非完美無瑕。他是那些能夠認清自己的罪並悔改的人，大衛正是如此（詩 32、38、51 篇）。神的管教具有使人完全的作用。大衛之所以被稱作合神心意的人，正是因為（與掃羅不同）他最大的願望就是遵行神的旨意。彌賽亞就是出自他的後裔。

3. 耶穌：預言的應驗（13:23-37）

13:23 從這人的後裔中、神已經照著所應許的、為以色列人立了一位救主、就是耶穌。

13:24 在他沒有出來以前、約翰向以色列眾民宣講悔改的洗禮。

13:25 約翰將行盡他的程途說、你們以為我是誰、我不是基督。只是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我解他腳上的鞋帶、也是不配的。

13:26 弟兄們、亞伯拉罕的子孫、和你們中間敬畏 神的人哪、這救世的道、是傳給我們的。

13:27 耶路撒冷居住的人、和他們的官長、因為不認識基督、也不明白每安息日所讀眾先知的書、就把基督定了死罪、正應了先知的預言。

13:28 雖然查不出他有當死的罪來、還是求彼拉多殺他。

13:29 既成就了經上指著他所記的一切話、就把他從木頭上取下來、放在墳墓裡。

13:30 神卻叫他從死裡復活。

13:31 那從加利利同他上耶路撒冷的人多日看見他、這些人如今在民間是他的見證。

13:32 我們也報好信息給你們、就是那應許祖宗的話、

13:33 神已經向我們這作兒女的應驗、叫耶穌復活了。正如詩篇第二篇上記著說、『你是我的兒子、我今日生你。』

13:34 論到 神叫他從死裡復活、不再歸於朽壞、就這樣說、『我必將所應許大衛那聖潔可靠的恩典、賜給你們。』

13:35 又有一篇上說、『你必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

13:36 大衛在世的時候、遵行了 神的旨意、就睡了、〔或作大衛按 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就睡了〕歸到他祖宗那裡、已見朽壞。

13:37 惟獨 神所復活的、他並未見朽壞。

- 1) 不只舊約歷史指向耶穌基督，舊約預言也指向祂（啟 19:10）。祂是那位擊傷蛇頭的女人的後裔（創 3:15）。祂是童貞女所生的兒子，祂的名是“神與我們同在”（賽 7:14）。祂是以賽亞書 9:6 所說的“奇妙策士”，“全能的神”。彌迦書 5:2 預言彌賽亞將降生在伯利恆，耶穌果然如此（太 2:1）。彌賽亞是亞伯拉罕（創 12:2-3）、雅各（民 24:17）和耶西（賽 11:1）的後裔，耶穌也確實如此（太 1:1；加 3:16；路 3:32）。祂本應是大衛的後裔（耶 23:5；撒下 7 章），耶穌也的確如此（太 1:1）。詩篇 110:4 預言彌賽亞將照麥基洗德的等次作祭司，耶穌也的確如此（來 6:20）。早在耶穌騎驢進入耶路撒冷前的幾個世紀，撒迦利亞書 9:9 就預言彌賽亞會這樣做。詩篇 41:9 預言猶大會出賣神，撒迦利亞書 11:12 則預言他會因此獲得多少賞金。這些預言以及其他數十個預言的應驗，無可辯駁地證明拿撒勒人耶穌的確是以色列先知所預言的、人們期盼已久的彌賽亞。
- 2) 第 23 節將保羅的前兩點連結起來。從歷史角度來看，耶穌是大衛的後裔。從預言角度來看，祂正是神按照應許帶給以色列的救主。祂應驗了舊約中關於彌賽亞降臨的預言。藉著祂，神在舊約中的應許得以實現。
- 3) 保羅提到的第一個預言就是關於彌賽亞的先驅。以賽亞 40:3-5 描述了他的事工。
- 4) 在瑪拉基書 3:1 中，神論到他說：“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他必在我前面開路”。這些預言在施洗約翰身上應驗了。施洗約翰在彌賽亞再來之前，向以色列全民宣告【悔改的洗禮】。這是一種猶太人的潔淨禮儀，象徵真心實意的悔改。約翰呼召以色列全民悔改，預備心迎接彌賽亞的來臨。悔改一直是得救的必要條件。
- 5) 約翰並非彌賽亞，因為在他完成使命的過程中，他不斷說道：【你們以為我是誰？我不是彌賽亞。但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我就是給他解鞋帶也不配】。他非常謙卑，儘管他是他那個時代最偉大的人物（太 11:11），使他免於任何自負。當面對猶太權威時，約翰清楚地表明自己與尚未顯現的彌賽亞的區別（約 1:19-23）。約翰甚至不認為自己配為彌賽亞解鞋帶；這是最卑微的奴隸才能做的事。
- 6) 約翰的事工在保羅的聽眾中廣為人知，因為當時他在小亞細亞也有追隨者（徒 19:1-3）。所有聽眾必定知道約翰曾認出拿撒勒人耶穌就是彌賽亞（約 1:29, 36）。

- 7) 保羅講道講到了一個重點，並停下來強調這一點。保羅再次稱呼在場的兩類聽眾為弟兄姊妹，亞伯拉罕的後裔，以及你們當中敬畏神的人，並宣告約翰所傳講的救恩之道已經傳到我們這裡。這救恩之道已經傳開，從而“臨到一切相信的人，先是猶太人，後是希臘人”（羅 1:16）。
- 8) 保羅預先設想，並回答了聽眾可能提出的兩個問題，正是他在書信中經常使用的一種技巧（羅 3:3, 7-9, 21; 6:1, 15; 7:7, 13; 9:14; 11:1, 11; 林前 15:35; 加 3:21）。
- 9) 第一個問題是猶太人從使徒時代至今一直困惑的：如果耶穌是彌賽亞，為什麼猶太領袖不承認祂的身分？保羅的回答與司提反的相同：因為他們心硬，被罪惡蒙蔽。他解釋說，那些住在耶路撒冷的人和他們的官長，既不承認耶穌，也不承認每安息日所誦讀的先知書。他們定耶穌的罪，正應驗了先知書的預言。那些所謂的舊約專家（文士、法利賽人、撒都該人、祭司）完全沒有理解舊約的教導（參考 太 22:29; 約 5:39）。如果他們理解了舊約，就會認出耶穌是彌賽亞。那些不了解聖經的人，必然也不了解活生生的道。對他們而言，無知已成為一種生活方式，他們以形式主義取代了真理。諷刺的是，他們最終定罪耶穌，應驗了他們自己都不明白的聖經預言。
- 10) 保羅接著回答了第二個可能出現的問題：如果彌賽亞被棄絕，這是否意味著神的計劃無效？保羅回答說，遠非如此。以賽亞書 53:3 預言彌賽亞將“被藐視，被人厭棄”。他們無緣無故地恨耶穌，以至於即使找不到處死祂的理由，他們還是要求彼拉多處死祂。他們就這樣無意中應驗了詩篇 69:4：“無故恨我的，比我的頭髮還多”（參考 約 15:25）。
- 11) 甚至連釘十字架這種駭人聽聞的罪行也應驗了預言。保羅在第 29 節宣告，當他們【成就了經上指著他所記的一切話，就把他從木頭架上取下來】。在十字架上應驗的預言包括：彌賽亞將受人羞辱，眾人看見祂，便搖頭（詩 109:25; 參考 太 27:39）；釘十字架的眾人將注視祂（詩 22:17; 參考 路 23:35）；以及行刑的人將為祂的裡衣拈鬮（詩 22:18; 參考 19:23-24）。詩篇 69:21 預言祂將因口渴而得到醋和膽汁；馬太福音 27:34 記載了這預言的應驗。耶穌在十字架上呼喊：“我的神，我的神，為什麼離棄我？”（太 27:46）應驗了詩篇 22:1。祂的話語“父啊，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中”（路 23:46）在詩篇 31:5 中已有預言。祂的劊子手沒有折斷祂的任何一根骨頭（約 19:33），正如詩篇 34:20 所預言的。撒迦利亞書 12:10 預言祂的肋旁將被長矛刺穿，這記載於約翰福音 19:34。
- 12) 除了這些預言之外，舊約預言彌賽亞將被釘十字架這一事實本身就令人驚嘆。釘十字架並非猶太人的刑罰。即使在舊約時代，人是否知道這種刑罰？然而，詩篇 22 篇和民數記 21 章都描繪了這樣的死亡（參 約 3:14）。
- 13) 基督的安葬也應驗了預言。釘十字架的受害者通常會被丟進萬人坑，因為這種刑罰通常只針對最底層的罪犯。然而，耶穌死後，人們卻將祂安葬在墳墓裡。這個看似微不足道的細節，應驗了以賽亞書 53:9 的預言：“他的墳墓與惡人同葬，他死時卻與財主同葬”。
- 14) 在第 30 節，保羅講道的高潮部分達到了頂峰，他宣告【神卻叫他（耶穌）從死裡復活】，這奠定了使徒講道的核心意義（參考 徒 2:24, 32:30）。在所有證明耶穌是彌賽亞的證據中，這是最有力的。正如保羅後來在羅馬書 1:4 所寫，耶穌“藉著從死裡復活，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
- 15) 作為復活的證據，保羅引用了【那從加利利同他上耶路撒冷的人多日看見他、這些人如今在民間是他的見證】。這些見證人超過五百人（林前 15:6），包括保羅本人（林前

15:8)。除了耶穌復活之外，沒有任何其它可信的解釋能夠解釋第一個復活節早晨所發生的一切。

- 16) 保羅在論述復活的這一部分的結尾，指出神賜給先祖的應許已經藉著復活得以實現。在第 33-37 節，保羅列舉了其中三項應許。
- 17) 第一個應許在神使耶穌復活時得以實現，正如詩篇第二篇所記：【你是我的兒子，我今日生了你】。保羅在此引用的詩篇 2:7，不僅預言了基督的道成肉身，也預言了祂的復活。復活彰顯並榮耀了基督的神子身分。
- 18) 第二個應許，出自以賽亞書 55:3，也在神使耶穌從死裡復活時得以實現，使祂不再歸於朽壞。神曾這樣說：【我必將所應許大衛那聖潔可靠的恩典、賜給你們】。一個死去的彌賽亞不可能成為神應許給大衛及其後裔的聖潔可靠的祝福的傳遞者。
- 19) 最後，也是最偉大的應許，來自另一篇詩篇；詩篇 16 篇。大衛在第 10 節寫道：【你必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大衛所指的是彌賽亞，而非他自己，這一點顯而易見。因為大衛在他那一代完成了神的旨意後，便安息了，葬於列祖之中，最終走向朽壞。大衛死後，他的遺體留在墳墓裡，這一點也顯而易見，因為沒有人相信他已經復活。然而，與大衛截然不同，神所復活的那一位並沒有經歷朽壞。
- 20) 所有這些應許，以及無數其他的應許，都需要耶穌的復活才能實現。一個死去的彌賽亞無法應驗任何應許。因此，這些應許也是舊約中強而有力的證據，證明耶穌是彌賽亞。

4. 耶穌：使罪人稱義（13:38-41）

13:38 所以弟兄們、你們當曉得、赦罪的道是由這人傳給你們的。
13:39 你們靠摩西的律法、在一切不得稱義的事上、信靠這人、就都得稱義了。
13:40 所以你們務要小心、免得先知書上所說的臨到你們。
13:41 主說、『你們這輕慢的人要觀看、要驚奇、要滅亡。因為在你們的時候、我行一件事、雖有人告訴你們、你們總是不信。』

- 1) 猶太人深知罪惡及其後果的危害。縱觀其歷史，他們個人和民族都深陷罪惡之中。所有人都能體會大衛在悔悟詩篇（32, 38, 51 篇）中懇切祈求寬恕的哀歌。所羅門王簡明地概括了他們的困境：【世上沒有不犯罪的人】（王上 8:46）。
- 2) 對猶太人而言，關鍵問題在於如何面對罪惡。正如古老的“約伯記”所言：“人在神面前怎能稱義呢”（伯 9:2）？“這樣在神面前，人怎能稱義。婦人所生的，怎能潔淨”（伯 25:4）？最常見的答案，被法利賽人奉為必要信守的，實際上就是僵化地遵守律法。然而，這種律法主義不過是人為的努力，根本無法抑制人墮落本性中罪惡的傾向。這律法加諸於人身上，成為無人能承受的沉重負擔（太 23:2-4；路 11:46；徒 15:10），因為“凡不常照律法書上所記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詛”（加 3:10）。
- 3) 對於那些徒然試圖靠遵守律法來賺取救恩的人，保羅激動地宣告了最榮耀、最能釋放人心的真理：【赦罪的道是由這人（耶穌）傳給你們的。你們靠摩西的律法、在一切不得稱義的事上、信靠這人、就都得稱義了】。彌賽亞耶穌的贖罪之死完全滿足了神律法的要求（加 3:13），使凡信祂的人都能得到罪的赦免。這赦免涵蓋一切，也就是說，它帶來對一切罪的完全赦免（西 2:13-14）。何等令人驚訝！謀殺彌賽亞的罪行本身，竟成了贖清所有罪孽的祭品，也為所有悔改信主的人開闢了通往榮耀的道路，使他們的罪得完全赦免。
- 4) 保羅在講道的結尾警告人們不要拒絕耶穌基督所提供的救恩，免得先知書中所說的審判臨到他們身上。舊約聖經警告人們不要拒絕彌賽亞（參考 詩 2:12）。保羅在講道的結尾引

用了哈巴谷書 1:5 中關於審判的經文：“耶和華說、你們要向列國中觀看、大大驚奇，因為在你們的時候、我行一件事、雖有人告訴你們、你們總是不信”。這段話是指神即將對猶大（Judah）施行的審判。神將使用邪惡的迦勒底人作為祂的工具，對邪惡的猶大施以嚴厲的審判。保羅用這段經文來說明舊約聖經中對那些拒絕悔改、不順服上帝的罪人所應許的毀滅。

三. 令人心煩的福音（13:42-52）

13:42 他們出會堂的時候、眾人請他們到下安息日、再講這話給他們聽。
13:43 散會以後、猶太人和敬虔進猶太教的人、多有跟從保羅、巴拿巴的、二人對他們講道、勸他們務要恆久在 神的恩中。
13:44 到下安息日、合城的人、幾乎都來聚集、要聽 神的道。
13:45 但猶太人看見人這樣多、就滿心嫉妒、硬駁保羅所說的話、並且毀謗。
13:46 保羅和巴拿巴放膽說、 神的道先講給你們、原是應當的、只因你們棄絕這道、斷定自己不配得永生、我們就轉向外邦人去。
13:47 因為主曾這樣吩咐我們說、『我已經立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救恩直到地極。』
13:48 外邦人聽見這話、就歡喜了、讚美 神的道，凡預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
13:49 於是主的道、傳遍了那一帶地方。
13:50 但猶太人挑唆虔敬尊貴的婦女、和城內有名望的人、逼迫保羅、巴拿巴、將他們趕出境外。
13:51 二人對著眾人跺下腳上的塵土、就往以哥念去了。
13:52 門徒滿心喜樂、又被聖靈充滿。

1. 起初的反應（13:42-44）

會堂裡的聽眾對保羅講道的初步反應是正面的，儘管這種態度很快就會轉變。他們最初的正面反應有四個顯著的特徵。

1) 他們心裡高興（13:42）

13:42 他們出會堂的時候、眾人請他們到下安息日、再講這話給他們聽。

- a) 保羅和巴拿巴【出會堂的時候】，眾人被他們所聽到的深深吸引，懇求他們【下安息日，再講這話給他們聽】。保羅有關彌賽亞的講道激起了他們的興趣，他們渴望聽到更多。他的信息完全根據舊約。保羅談到神以祂的主權揀選和眷顧以色列。他提到了以色列最偉大的君王大衛和眾先知。除了他稱拿撒勒人耶穌為彌賽亞這一點，保羅的信息本身並沒有引起聽眾的反對。即使安提阿人並沒有完全接受這真理，至少他們沒有像耶路撒冷的人表現出強烈的反對。
- b) 能夠激發人的興趣，正是一個優秀講道者的記號。在使徒行傳 17 章中，保羅再次展現了這種能力：“弟兄們、隨即在夜間打發保羅和西拉往庇哩亞去。二人到了、就進入猶太人的會堂。這地方的人、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甘心領受這道、天天考查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徒 17:10-11）。
- c) 保羅極具說服力的講道促使庇哩亞人回到舊約聖經中，親自驗證他所傳講的真理。保羅在亞略巴古向異教徒雅典人的講道，也激起了他們的興趣，以至於有人對他說：“我們還要再聽你講這事”（徒 17:32）。

2) 他們的堅持（13:43a）

13:43 散會以後、猶太人和敬虔進猶太教的人、多有跟從保羅、巴拿巴的，……………。

- a) 保羅的信息深深打動了在場的一些人，他們迫不及待地想要聽到更多。因此，【散會以後、猶太人和敬虔進猶太教的人（已受割禮並完全皈依猶太教的人）、多有跟從保羅、巴拿巴的】。他們在安提阿的街頭與傳教士們一路交談。他們對信息的開放態度和渴望了解更多，都是令人鼓舞的跡象。

3) 他們恆久在神的恩中 (13:43b)

13:43 …………… (保羅，巴拿巴) 二人對他們講道、勸他們務要恆久在 神的恩中。

- a) 保羅講道後，人群中有些人似乎表示相信。保羅和巴拿巴繼續【對他們講道，勸他們務要恆久在神的恩中】。這些聽眾的信心是否真誠，當時並不明顯；他們需要用【恆久在 神的恩中】來印證自己的信仰。保羅和巴拿巴不但對他們講道，還勸他們務要恆久在神的恩中。恆久堅忍是得救信心的記號。歌羅西書 1:21-23 記載：“你們從前與 神隔絕、因著惡行、心裡與他為敵。但如今他藉著基督的肉身受死、叫你們與自己和好、都成了聖潔、沒有瑕疵、無可責備、把你們引到自己面前。只要你們在所信的道上恆心、根基穩固、堅定不移、不至被引動失去〔原文作離開〕福音的盼望。這福音就是你們所聽過的、也是傳與普天下萬人聽的。〔萬人原文作凡受造的〕我保羅也作了這福音的執事”。希伯來書 3:14 也有同樣的教導：“我們若將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底、就在基督裡有分了”。
- b) 保羅和巴拿巴的猶太聽眾面臨的一個特殊試探是重新陷入律法主義。許多人雖然在理智上確信福音是真理，卻止步於得救的信心，因為他們無法放棄傳統的靠行為稱義的體系。他們面對並屈服於社會和文化的壓力，固守律法主義和儀式主義，最終背離了恩典的信息。
- c) 希伯來書中有幾段經文警告那些身處險境的人。這些內容在第十章中被總結如下：“只是義人必因信得生、他若退後、我心裡就不喜歡他。我們卻不是退後入沉淪的那等人、乃是有信心以致靈魂得救的人”（來 10:38-39）。
- d) 保羅曾警告那些試圖靠遵守律法稱義的加拉太人：“你們這些想靠律法稱義的人，是與基督隔絕了，從恩典中墜落了”（加 5:4）。
- e) 遵守律法和信靠耶穌基督是兩種互不相容的得救之道。保羅在寫給羅馬人的信中說：“既是出於恩典，就不在乎行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羅 11:6）。那些試圖靠行為稱義得救的人，將失去神的恩典和耶穌基督，永遠被定罪。

4) 當場的反應 (13:44)

13:44 到下安息日、合城的人、幾乎都來聚集、要聽 神的道。

- a) 保羅的聽眾表現出的興趣持續了一段時間。他們不像許多人那樣對福音只是一時的好奇。下一個安息日，他們又來了，焦急地等待保羅的信息。由於他們熱情的感染，幾乎全城的人都聚集起來，聆聽保羅和巴拿巴所宣講的神的話語。

2. 後來的回應 (13:45-49)

保羅講道後，起初的反應是正面的，但隨後的反應卻因種族的分別而出現了分歧：猶太人的反應是負面的，外邦人的反應則是正面的。

1) 負面的回應 (13:45-47)

13:45 但猶太人看見人這樣多、就滿心嫉妒、硬駁保羅所說的話、並且毀謗。

13:46 保羅和巴拿巴放膽說、 神的道先講給你們、原是應當的、只因你們棄絕這道、斷定自己

不配得永生、我們就轉向外邦人去。

13:47 因為主曾這樣吩咐我們說、『我已經立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救恩直到地極。』

- a) 與前一個安息日截然不同，【猶太人】看到人群時，竟【滿心嫉妒】。是什麼導致了他們如此強烈的反應？其實是偏見；他們憎恨救恩同時臨到猶太人和外邦人。先知約拿的態度正是這種狹隘心態的典型例子。約拿奉命前往尼尼微向外邦人傳道，卻因害怕他們悔改歸向神而立刻逃之夭夭。當尼尼微城的居民真的悔改時，約拿怒不可遏，甚至想自殺（拿 4:1-3）。
- b) 對猶太人而言，沒有什麼比想到救恩的祝福可能臨到他們所鄙視的外邦人更令人憤怒的了。這種想法讓他們【滿心嫉妒】，正如先前在公會中一樣（徒 5:17）。不僅如此，他們還採取行動。他們開始【硬駁保羅所說的話，並且毀謗】。
- c) 保羅和巴拿巴非但沒有被嚇倒，反而【放膽說】。隨著眾人的憤怒愈演愈烈，宣教士們的勇氣也與日俱增。最後，保羅和巴拿巴結束了這場辯論。他們告訴反對者：【神的道先講給你們、原是應當的】。神的計劃是先將救恩賜給猶太人。在馬太福音 15:24，耶穌回答迦南婦人說：“我奉差遣、不過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保羅寫道，“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臘人”（羅 1:16）。雖然保羅被稱為外邦人的使徒（羅 11:13），但他仍然非常重視向猶太人傳福音。
- d) 令人痛心的是，保羅的聽眾選擇了【棄絕這道】，並因此【斷定自己不配得永生】。他們因自己的選擇而招致審判。在等候彌賽亞幾個世紀後，祂自己的子民卻棄絕了祂和祂所帶來的救恩（約 1:11）。他們將為這種民族主義的驕傲和自以為義付出慘痛的代價。
- e) 面對猶太社群的拒絕，保羅和巴拿巴宣布他們要【轉向外邦人去】，正如主所吩咐的。為了支持這一點，他們以此為依據，引用了以賽亞書 49:6，這是一段著名的彌賽亞預言。在那段經文中，神論到彌賽亞說：【我已立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救恩，直到地極】。猶太人對外邦人得救抱持敵意和否定的態度，是沒有任何正當理由的。

2) 正面的回應（13:48-49）

13:48 外邦人聽見這話、就歡喜了、讚美 神的道。凡預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

13:49 於是主的道、傳遍了那一帶地方。

- a) 與猶太人的敵意截然相反，當【外邦人聽見】救恩的好消息時，他們【就歡喜了，讚美神的道】。這曾令猶太人跌倒的消息，卻在外邦人中帶來了喜樂。他們【榮耀主的道；凡預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
- b) 最後這句話是整本聖經中關於神在救恩中的主權最清楚的陳述之一。因此，它平衡了責任論。聖經毫不猶豫地肯定，在救恩中，不是人選擇神，而是神選擇人。耶穌清楚地表明：“若不是父所賜的，沒有人能到我這裡來”（約 6:65）。保羅稱基督徒為“蒙神揀選的人”（西 3:12；參考 提後 2:10；多 1:1）。彼得稱信徒為“蒙揀選的人”（彼前 1:1）。神的揀選是在創世之前就已完成的（弗 1:4），那時他們的名字就被記在生命冊上（啟 13:8）。“人的意志”和“神的揀選”是如此深奧難測，如此難以理解，以至於我們不得不相信兩者都對，卻無法明白它們如何在神的旨意中合而為一。

- c) 在真正的救恩之後，福音的傳播總是隨之而來，因為得救之人自然渴望分享他們的信仰。安提阿的信徒也不例外。他們熱切的見證，使【主的道，傳遍了那一代地方】。一如既往，救恩的途徑是主的道（參考 44、46、48 節）。安提阿的翻天覆地並非因為保羅談論自尊、政治，或社會問題，而是因為他宣講了神的道。

3. 結果 (13:50-52)

13:50 但猶太人挑唆虔敬尊貴的婦女、和城內有名望的人、逼迫保羅、巴拿巴、將他們趕出境外。

13:51 二人對著眾人跺下腳上的塵土、就往以哥念去了。

13:52 門徒滿心喜樂、又被聖靈充滿。

- 1) 猶太人在辯論中無法勝過宣教士，便【挑唆虔敬尊貴的婦女、和城內有名望的人、逼迫保羅、巴拿巴、將他們趕出境外】。他們巧妙地利用城中受人尊敬的虔誠婦人和顯貴，說服權威驅逐保羅和巴拿巴。
- 2) 第 51 節描述了不信的猶太人將遭受的悲慘而可怕的結局。保羅和巴拿巴【對著眾人跺下腳上的塵土】，來表達他們的抗議，然後【往以哥念去了】。這一舉動具有不祥的象徵意義。當耶穌差遣七十位門徒出去時，囑咐他們說：“無論進那一城、人若不接待你們、你們就到街上去、說、就是你們城裡的塵土、粘在我們的腳上、我們也當著你們擦去。雖然如此、你們該知道 神的國臨近了。我告訴你們、當審判的日子、所多瑪所受的、比那城還容易受呢”。（路 10:10-12）
- 3) 保羅時代的猶太人極度謹慎，不願將外邦人的塵土帶回以色列。保羅和巴拿巴的這種行為，其實是在顯示他們認為安提阿的猶太人與異教徒沒有不一樣。這無疑是對那些固執不信的猶太人最嚴厲的譴責。
- 4) 相反的，門徒們卻【滿心喜樂，又被聖靈充滿】。當宣教士啟程【往以哥念】時，他們身後留下了兩群截然不同的人：一群是拒絕他們、充滿偏見和仇恨的猶太人；還有那些【滿心喜樂、又被聖靈充滿】的信徒。
- 5) 這段簡短的經文鮮明地描繪了每個人都面臨的兩個選擇。所有人要麼信靠耶穌得救，要麼拒絕祂被定罪。正如祂自己所說：“不與我相合的，就是敵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太 12:30）。祂沒有給我們留下第三條路。